

荣成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荣成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
以旧换新工作落实方案的通知

荣政发〔2024〕5号

经济开发区、石岛管理区、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荣成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落实方案》已经十九届市政府第52次常务（扩大）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抓好贯彻落实。

荣成市人民政府

2024年6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荣成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 以旧换新工作落实方案

为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关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决策部署，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发〔2024〕3号）和《威海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落实方案》（威政发〔2024〕7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及威海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坚持统筹布局、系统推进，市场主导、政府引导，鼓励先进、淘汰落后，标准引领、分类施策工作原则，统筹扩大内需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纵深推进“三个十大”行动计划，着力提升重点领域设备水平，畅通消费品更新换代链条，提高资源循环利用水平，有效释放投资消费潜力，加快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全市大抓经济中心任务高质高效落实。

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到1万辆以上，国三及以下非营运柴油货车基本淘汰；报废汽车规范回收拆解量达到8000

辆，二手车交易量与新车销售比值达到 0.8:1，废旧家电回收量较 2023 年增长 15%。

到 2027 年，工业、农业、建筑、交通、教育、文旅、医疗等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 2023 年增长 28%以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关键工序数控化率分别超过 92%、75%；报废汽车回收量较 2023 年增加约一倍，二手车交易量较 2023 年增长 30%，废旧家电回收量较 2023 年增长 25%。

二、实施高水平工业技改行动

1.实施先进设备攻坚行动。聚焦化工、轻工、建材、机械等重点产业，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为方向，推动企业对现有生产设施进行改造提升，加快淘汰超期服役的落后低效设备，更新换代高技术、高效率、高可靠性的先进设备。聚焦企业设备更新改造需求，培育引进一批专业化设备更新改造服务商，组织技改服务商开展“一对一”免费诊断活动，为企业提供个性化解决方案，推动企业加快实施设备更新改造。组织开展工业节能诊断服务，促进高效节能设备技术工艺应用，推动先进产能提升。（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实施智能制造推进行动。通过建库动态管理、上门服务诊断、标杆案例引领等方式，分行业、分类型、分层次推动工业企业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对现有生产设施和管理服务进行改造提升。到 2025 年，累计打造具有引领作用的 5G 应用场

景 10 个以上；省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 10 个以上，威海市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 25 个以上；到 2027 年，累计打造具有引领作用的 5G 应用场景 20 个以上；省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 15 个以上，威海市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 30 个以上，重点培育浦林成山、华力电机等龙头企业打造“晨星工厂”标杆企业。（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实施绿色装备推广行动。严格落实能耗、排放、安全等强制性标准和设备淘汰目录要求，加快淘汰更新能耗排放不达标、安全风险隐患大的老旧装置，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综合运用法律法规、经济手段和必要行政手段，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加快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先进适用工艺技术和先进环保技术装备的推广应用，提升工业企业用水效率，积极推荐企业申报能效领跑者行动。加强生态工业园区建设，开展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到 2025 年，累计建成省级以上绿色工厂 6 家；到 2027 年，累计建成省级以上绿色工厂 8 家以上。（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生态环境局荣成分局）

三、推动多领域装备更新

4.推动农业机械装备更新。持续实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制定新一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推广使用智能终端和应用智能作业模式，深化北斗系统在农业生产中的推广应用。利

用高素质农民培训、科技下乡等途径，加大对农机新技术新机具的宣传力度，同时召开各类农机作业现场会，向广大农民展示农机新机具，鼓励引导农业经营组织和农民个人积极购买并使用新型农机具。依托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鼓励农户淘汰报废老旧农机具。加快粮食烘干设施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已有烘干设施装备改造提升，淘汰燃煤型粮食烘干设备，推动粮食烘干燃煤热源更新改造。到 2025 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6%以上。

（牵头单位：市农机发展中心；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5.推动交通运输装备更新。鼓励混凝土搅拌车更新时优先使用新能源车。按照国家、省、市有关部署，加快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非营运柴油货车。新增和更新城市公交车（应急救援车辆除外）新能源车辆比例达到 100%，新增和更新巡游出租汽车全部采用清洁能源或新能源汽车，引导新增和更新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采用新能源汽车。鼓励支持高耗能高排放老旧船舶提前报废更新，支持电动、LNG 等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动力船舶发展。（牵头单位：市公安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海洋发展局、生态环境局荣成分局）

6.推动建筑领域改造更新。推动水气暖设施和管网改造，对老旧供热管网等供热设施更新改造，2024 年计划改造供热管网 40 公里；加快推动燃气老化管道改造，2024 年计划改造燃气管网 18 公里。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新增、改造排涝设施，在

城市防汛重点部位加装物联智能感知设备，提高应急抢险反应速度和风险防控水平。持续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加快更新不符合现行产品标准、安全风险高的老旧住宅电梯，提升安全可靠水平。到 2025 年，老化和存在安全隐患的管网完成更新改造；到 2027 年，持续加强管道运维养护。（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7.推动供水及污水设施设备更新。按照《城市给水工程项目规范》（GB55026）等国家和行业工程建设标准、卫生规范要求，提标改造需要淘汰、能效低的自来水厂机械设备和二次供水设施。支持供水企业更新改造其他设施设备。实施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公共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7.9%以内。加快淘汰和更新改造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厂、污泥处置、污水提升泵站等设施中能耗高的各类机械设备。支持污水企业更新改造其他设施设备。（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推动教育文旅设施水平提升。鼓励职业院校围绕学科和专业建设目标，更新购置先进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提升教学科研水平。严格落实学科教学装备配置标准，及时更新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教育科研机构不符合需求的老旧设备。深入推进文旅设施品质改造提升行动，鼓励 A 级旅游景区、度假区等场所加快推进设施设备提档升级、更新购置；推动旅游住宿业高质量发展，提升旅游住宿设施接待水平和承载能力；进一步丰富文旅产

品，在千里山海自驾旅游公路沿线举办车友会、啤酒节、音乐节、露营节等辐射带动作用强的活动，契合年轻消费群体，拉动荣成旅游经济；推出自驾主题旅游线路，组织网络大V沿着自驾旅游公路游荣成，叫响荣成四季旅游品牌。支持文化场馆加快设备更新购置，提高文化场馆智慧化水平，按照“美、好、高、新”的标准，在空间形态、内容品质、服务效能、运营机制上提高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行动，加快文化、体育和旅游公共服务场所设施智慧化升级。到2025年，旅游行业由全面提振复苏向高质量发展跃升，实现旅游收入190亿元；到2027年，行业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旅游收入达到205亿元。（牵头单位：市教育和体育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9.推动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提升。加强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推动医疗卫生机构淘汰更新已达使用年限、功能不全、性能落后、影响安全的医疗装备和信息化设施。鼓励具备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加快医学影像、放射治疗、远程诊疗等医疗装备更新改造。推动医疗卫生机构服务器类、终端类、网络设备类、安全设备类等信息化设施更新换代。聚焦病房环境与设施短板，鼓励医疗卫生机构加强病房适老化、便利化、舒适化改造，改善现有供电、消防等安全保障措施，提升污水、污物和医疗废物处理能力。实施村卫生室改造提升行动，全面优化硬件配备，到2026年，全市按人口规划设置的村卫生室普遍实现“五有三提升”（有

观察诊查床、有智慧随访设备、有康复理疗设备、有必要的检查设备、有卫生厕所和冷暖空调，实现服务能力提升、诊疗环境提升、管理水平提升)。(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局)

四、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

10.开展汽车以旧换新活动。推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配备使用新能源汽车，新增或更新的环卫车、邮政用车优先使用新能源汽车。积极发展会展经济，每年举办4场以上汽车促消费活动，其中下乡展销不少于2场。推动新能源乘用车，小型载货、载客汽车等适销车型下乡。依法依规淘汰符合强制报废标准的老旧汽车，鼓励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乘用车。(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市国资服务中心、生态环境局荣成分局)

11.开展家电以旧换新活动。依托“好品威海·商通四海”惠民消费活动，举办“家电消费月”，指导三联家电、苏宁易购等家电销售企业聚焦绿色、智能、适老方向，开展“以旧换新”、绿色智能家电下乡等消费促进活动。通过政府支持、企业让利等方式，组织智能电子销售企业开展促销活动。积极引导九龙城购物中心、振华商厦、大润发等大型商场积极开展“家电+服务”的多功能、复合式、体验式服务，促进消费提质扩容。(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局)

12.开展家装消费品换新活动。组织家居企业积极参加威海家居消费季活动，推动家具家装生产、流通、回收企业深挖家庭前装后装局部改造等市场的需求，采取让利、补贴等方式，支持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升级改造和居家适老化改造。鼓励更新改造超出使用寿命、能效低、存在安全隐患且无维修价值的家装设备。鼓励荣成居然之家打造线上线下家装样板间，推动样板间进商场、进社区、进平台。推动智能家居体验馆等下沉，推广集成场景化定制，促进智能家居消费。（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五、畅通资源循环利用链

13.提升废旧物资回收水平。探索建立回收站点、分拣中心和集散交易市场一体化的废旧物资回收体系，积极推进废旧物资回收网点与生活垃圾分类网点“两网融合”。荣成市市级政府公物仓坚持“有价值、可利用”原则，严格筛选入仓资产质量，对于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达到报废年限、无法有效使用的资产，不纳入回收范围，将闲置的尚有维修、使用价值的计算机、打印机、办公家具等以调拨的形式存储于实体公物仓，经维修、保养后，统筹调剂使用，实现废旧物资的精确入仓、精准回收。（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4.提升废旧物资处置水平。推进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建

设,依法依规引进培育相关企业和项目,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扶持。规范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经营管理,提升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服务水平,进一步扩大我市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产能。到2025年,报废机动车规范回收拆解量达到8000辆,企业回收拆解精细化、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到2027年,报废机动车回收量较2023年增加一倍。(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局;责任单位:生态环境局荣成分局)

15.提升二手商品流通交易水平。规范二手商品流通秩序和交易行为,探索“互联网+二手”发展模式。优化二手车交易登记管理流程,培育二手车出口企业,扩大二手车出口规模,组织企业参加境外对接活动,拓展二手车出口业务。(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

16.提升资源再生利用水平。鼓励现有再制造企业提质升级,探索在风电等领域开展再制造业务,适时启动老旧风机改造工作。有序推进风电、动力电池等产品设备及关键部件梯次利用。支持再生资源加工利用,规范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管理,持续推进化工废渣、粉煤灰、建筑垃圾等固体废弃物的安全处置和综合利用。(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商务局、生态环境局荣成分局)

六、构建高质量供给体系

17.培育壮大先进产能。锚定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

换新重点需求领域，依托优势产业，加快新技术新产品创新迭代，增强高端产品供给能力。先进装备领域聚焦船舶与海工装备、新能源汽车、电机等优势产业，着力推动高端客滚船、新能源房车、稀土永磁电机等高端、高质产品规模化扩张。到 2025 年，高端装备与智能制造产业链营业收入达到 260 亿元左右。重点聚焦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等数字产业链领域，壮大“链主”型企业，着力孵化培育一批“专精特新”、独角兽、瞪羚企业，完善产业链配套，补齐产业链短板，提升产业竞争力。推动歌尔科技消费电子智能整机年产量突破 1300 万台，成为全国最大的消费电子生产基地；歌尔微电子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链主企业，打造全球最大的 MEMS 麦克风和智能传感器研发与制造基地；推动芯长征微电子制造（山东）有限公司成为国内 IGBT 封装领域的龙头企业，将阅芯电子在功率器件检测设备领域的知名度由山东省扩大到全国。强化中科芯（荣成）信息技术产业研究院、芯赛思检测实验室等平台作用，形成对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强力技术支撑。（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8. 培育提升产品质量。加快发展新能源配套产业，重点向新能源电子元器件、新能源车身部件等领域发展，促进产业由单打独斗向整体提升迈进。引导达因金控小儿布洛芬栓借助达因制药销售渠道，逐步扩大市场份额。不断推动新材料创新研发，以碳纤维、稀土永磁和医用新材料为主攻方向，做好建链、补链、

强链文章，加快永成新材料一期、荣成市化工总厂有限公司橡胶助剂预分散母粒建设项目建成投用。以绿色、智能为主攻方向，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供给端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支持计算机辅助制造、生产过程智能化管理系统等工业软件开发，促进首版次高端软件研发应用。实施“核动未来”科技示范工程，围绕核电耐辐射检修机器人、通风冷却机组、激光去污装置、高温气冷堆固体氧化物电解制氢装置、海水淡化能量回收装置等核电关键技术装备开展研发和产业化应用示范，带动我市核能产业链和创新链协同发展。到 2025 年，累计获批山东省首版次软件产品 5 件以上，首台套技术装备 8 套以上。（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局、市科技局）

19.培育完善创新体系。围绕“5+2”产业链，在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领域布局建设中试基地，开展技术论证和中试放大，打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聚焦企业创新发展“卡脖子”技术难题，在海洋生物、高端装备及智能制造、电子信息等行业领域开展“揭榜挂帅”技术攻关，跟踪推进“龙骨框架装配式铝合金货厢/翼展箱研发”等相关项目实施落地。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全面推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升级行动，根据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行业数字化支撑及区域产业数字化多维度赋能，依托产业大脑建设，形成较为完善的覆盖行业级、企业级及区域级的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到 2025

年，培育省级以上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6个以上。（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培育塑造质量品牌。持续推进“好品山东”品牌建设，推荐企业申报高端化品牌，利用“质量月”“中国品牌日”等活动做好宣传推介工作。加快推进工业品牌培育，鼓励企业积极申报“山东制造·齐鲁精品”，不断提升荣成制造品牌知名度。（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

七、推进新标准提升应用

21.完善提升产业标准。鼓励企业对标国际先进水平，开展对标达标工作，健全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标准体系。在轮胎和电机领域开展国家智能制造标准应用试点建设，通过数字化、信息化深度融合，为智能制造提供数据支撑，促进产业绿色设计、节能减排。（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荣成分局）

22.强化提升产品技术标准。支持鼓励电机、轮胎等优势企业，积极参与制修订能耗限额、产品设备效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促进安全、健康、性能、环保等标准升级。（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八、保障措施

23.健全协调机制。进一步完善推进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组织市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单位建立工作专班，协同配

合形成工作合力。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分领域细化配套政策，抓好项目谋划储备，做好宣传引导工作，稳妥有序推进工作实施，持续跟踪问效。（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局；责任单位：市有关部门、单位）

24.加大财政支持力度。统筹使用好各级各领域财政资金，以节能降碳、超低排放、安全生产、数字化转型为重点方向，对工业企业实施的符合相关条件的技术改造项目给予一定比例的设备购置补贴，对企业进口的符合条件的高新技术绿色低碳设备及关键部件给予财政贴息，支持城市新能源公交车、巡游出租汽车运营，鼓励汽车、家电等传统消费品以旧换新。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引领作用，推动党政机关、教育、医疗等公共机构在单位换新采购中按规定强制或优先采购绿色产品。围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等重大国家战略落实情况开展财会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有效性和精准性，确保财政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

25.落实税收优惠。精准高效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加大企业购进设备、器具加速折旧，购置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投资额抵免等优惠政策的落实力度。推广资源回收企业向自然人报废产品出售者“反向开票”做法。持续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的发票开具、纳税申

报做好全方位宣传辅导。（牵头单位：市税务局）

26.强化金融支撑。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领域的融资支持，拓宽抵质押担保范围，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发展供应链金融，拓展“首贷户”。引导地方法人机构运用社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成果，开发支持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信用贷款产品。引导保险机构主动对接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企业的风险保障和风险管理需求，提供综合性保险解决方案。引导金融机构立足荣成实际，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加强对绿色智能家电生产、服务和消费的金融支持。鼓励银行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前提下，适当降低乘用车贷款首付比例，合理确定汽车贷款期限、信贷额度。（牵头单位：国家金融监管局荣成支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

27.加强要素保障。持续落实“要素跟着项目走”机制，加强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能耗要素保障，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不改变用途的前提下，现有工业企业通过厂房增加、厂区改造、内部用地整理等途径，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增加容积率，不再增收土地价款。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考虑环卫设施等公用设施用地需求，合理布局环卫设施等公用设施用地。（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